

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，现公布我办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，内容涵盖我办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gdmx.gov.cn>）下载，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（地址：梅县新县城宪梓南路 13 号区委区府大院，联系电话：0753-258992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安排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，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管理，持续推进平台建设，加强政策解读工作，加强网民留言办理和梳理分析工作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办主动公开内容包括领导分工、机构职能、部门文件、财政预决算、工作动态、政府常务会议信息等基本信息。今年来，主动公开部门文件 15 条、工作动态 315 条、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 1 条、政府工作报告 1 条、政府常务会议信息 1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以完善内部制度为抓手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认真研究办理每一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完善办理工作机制，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2024 年我办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7 件，办结 16 件，结转下年办理 1 件。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 1 件，结果维持，无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策解读情况。我办认真落实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系统政策解读工作细则（试行）的通知》相关规定，按照“引导预期、同步解读、跟踪评估”总体要求和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原则，做实做精做细解读工作。2024 年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规范性文件 6 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我办严格按照上级关于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、监管、考核指标要求，建立健全严格审核把关制度。一是加强区政府门户网站及部门政务新媒体日常管理，规范互动交流平台管理，通过内容深度检测、人工审核、季度检查，加强督导整改等多种方式开展政府信息管理。二是按照“谁主管谁负责、谁运行谁负责、谁发布谁负责”原则，严格执行“分

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落实“一事一审”制度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从严从实把好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未经审核的信息一律不准发布。

（五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为推进我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高质量发展，不断规范完善政府网站栏目设置，优化板块模式，结合实际，2024年新增“法治政府建设”专栏。

（六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中公布了领导分工、机构职能、联系电话等信息，主动接受群众咨询和监督。二是继续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维护监管，建立政府网站日常监测机制。三是建立考核机制，将政务公开纳入梅县区2024年度政府绩效考核，分值权重占总分值的4%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6	1	2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7	0	0	0	0	0	17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7	0	0	0	0	0	7
	（三）不予 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公开		0	0	0	0	0	0	0

结 果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 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信息	4	0	0	0	0	0	4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确	1	0	0	0	0	0	1
	(五) 不予 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	0	0	0	0	0	0	0

理	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 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5	0	0	0	0	0	5
	(七) 总计	18	0	0	0	0	0	18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					1	0	0	0	1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办的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，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各部门联动开展政务公开的程度有待加强，全流程、全链条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“桥梁”仍需加强；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提

高，主动公开类型的文件未能线下、线上同时同步；三是政策解读质量不高、解读形式还比较单一。

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办将采取如下改进措施：**一是**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加强政务公开业务指导，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知识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服务水平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；**二是**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、便民性，加大重点领域和群众关注度较高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；**三是**进一步提升解读材料质量，突出核心概念、新旧政策差异、影响范围、执行标准、办事指引及注意事项等，精准传递政策意图，进一步改进政策解读方式方法，探索创新多渠道、全方位、立体式解读方式，加强政策线上线下传播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报告的事项。

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月24日